

初探桃園縣的列管眷村與外省籍人口 (1950-1990)

李廣均*

摘要

本文關注，桃園縣（1950-1990）的「外省籍人口」是否以列管眷村為主要居住型態？列管眷村與外省籍人口的居住空間又該如何被理解？結果顯示，1950年代初期，桃園縣外省籍人口（15,823人）主要集中桃園鎮、中壢鎮、蘆竹鄉、大園鄉等地，全縣共有14處列管眷村（874戶），以蘆竹鄉、大園鄉眷戶數量最多。當時，列管眷村成為蘆竹鄉與大園鄉外省籍人口的主要居住處所，但桃園鎮、中壢鎮的外省籍人口以公教人員與平民居多，列管眷村不是主要居住型態。1950-1990年間，外省籍人口從1萬5千餘人增加25萬6千餘人，列管眷村則是成長至85處（約1萬3千餘眷戶/萬5千餘人），無法吸納大多數外省籍人口的居住需求。許多因為軍人婚姻管制或是社經條件不佳而出現未婚、晚婚的來臺軍人，沒有太多機會入住列管眷村，而是會以「自力眷村」的型態居住在列管眷村內外、軍事營區周邊。桃園縣外省籍人口的成長與分布，主要受到城鄉之間推拉力量、新制軍人戶口管理辦法，以及各種軍事單位院校進駐的影響。整體而言，不論抵臺初期或是1990年代，列管眷村是外省籍人口的主要居住型態之一，但多數外省籍人口並沒有入住列管眷村。未來研究可以關注不同「眷村」類型之間的異同、形成過程與生態關係，也可以進行全臺不同縣市的比較。

關鍵詞：列管眷村、自力眷村、外省籍人口、婚姻管制、軍人戶口查記辦法

* 國立中央大學法律與政府研究所副教授

一、前言

本文以桃園縣（今桃園市）為例，探究二戰之後（1945）因戰亂陸續來臺軍民的居住型態與空間關係。具體言之，我們關注桃園縣的「外省籍人口」是否以列管眷村為主要居住型態？列管眷村與外省籍人口的居住空間又該如何被理解？受限民國 80 年戶籍法身分登記辦法改變（改以出生地取代籍貫欄位）與戶口普查資料來源的限制，本文討論範圍以民國 39-79 年為主。又，為了符合研究問題的歷史情境，本文使用桃園縣指稱當時的行政範圍，也以當時的鄉鎮市名稱來討論境內 13 個行政區的眷村與外省籍人口。¹

本文關注的眷村係指國防部列管眷村，又稱軍眷村。國防部資料指出，眷村係指「國軍為安定軍心，安頓眷屬所建造的群居聚落」，是由「軍方權責單位核定……並設有眷舍業務處理之管理機構負責管理者」、「由公款所建，及產權屬於國（公）有，分由各軍種單位管理或指定其所屬單位代管者為限」，總計全臺各地列管眷村計 886 處，約 10 萬 3 千餘戶。²相對而言，稍後本文也將提出另類的眷村概念（自力眷村）進行討論，以釐清列管眷村與外省籍人口的關係。

本文沒有使用「外省人」，而是以「外省籍人口」一詞來指涉二戰之後（1945）因為戰亂陸續來到臺灣的軍民。就臺灣歷史與社會脈絡而言，外省人是一種人群分類下的他稱說法，其內涵與使用方式尚存爭議。二戰結束，因為長期不同生活經驗導致的文化差異、國府來臺接收官員處理不當、二二八事件等諸多因素，臺灣人對於戰後來臺移民（民國 34 年之後的外省籍人口）存有負面印象。作為一種具有負面意涵的人群指涉，「外省人」也曾被稱為「阿山仔、大陸仔、咬柑仔、四腳仔」等。

相較於「外省人」作為一種他稱，初期來臺軍民並不會自稱「外省人」，而是習慣以籍貫稱呼自己，例如「我是山東人」或「我是四川人」等。就人群分類而言，「外省人」的定義與指涉存在一種他稱與自稱之分，除了可能

1 桃園縣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25 日改制直轄市，升格之後原 13 個行政區（鄉鎮市）改為市轄區。民國 39 年，桃園縣從新竹縣分出，歷年來桃園縣 13 個行政區名稱變化簡述如下：角板鄉於民國 43 年更名復興鄉、中壢鎮於民國 56 年改制中壢市、桃園鎮於民國 60 年改制桃園市、平鎮鄉於民國 81 年改制平鎮市、八德鄉於民國 84 年改制八德市、楊梅鎮於民國 99 年改制楊梅市、蘆竹鄉於民國 103 年改制蘆竹市。

2 郭冠麟，《從竹籬笆到高樓大廈的故事：國軍眷村發展史》（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2005 年），頁 1、387-434。筆者自行整理。

引起互動雙方的不同反應，也要注意使用上的前後脈絡，這是探討本文研究問題時必須注意之處。

本文認為，「外省籍人口」是戶籍行政上的人口統計概念，是一種較為中性的人群指涉。可以確定的是，每個省分都有外來人口，省級行政機關為了掌握人口數量與進出流量，往往會定期採取相關措施統計外來人口，因而出現「外省籍人口」的類屬與統計結果。以國內各種戶籍登記資料而言，往往會先行區分「本籍」與「非本籍」兩欄，「非本籍」之下再細分「外省（市）」、「外國」、「其他」等。³

必須注意的是，「外省人」作為一種人群區分下的他稱，已在臺灣社會長久使用。相較於「外省人」一詞，「外省籍人口」並不符合一般臺灣民衆的理解方式，不必然可以傳達「外省人」一詞在臺灣歷史與生活脈絡之中，作為人群區分所產生的各種紛雜而有爭議的社會與文化意義。然而，就本文關注的研究問題而言，筆者選擇使用「外省籍人口」一詞，希望採取一個較為中性的指涉概念來探討二戰之後來臺移民的居住型態與空間關係。

至於為何選擇民國 39 至 79 年這 40 年作為討論範圍？除了桃園縣於民國 39 年從新竹縣分出之外，主要因為民國 80 年之際，為了顧及社會和諧、緩解省籍情結，朝野各界修正戶籍法，改以出生地取代籍貫欄位。之後，相關戶政資料或是戶口普查結果，無法查證或統計民國 34 年之後來臺軍民的身分數量與分布情形。又，本文稍後也將說明，國軍列管眷村的興建止於 1970 年代末期。1980 年代之後，國防部各單位不再新建眷舍或職務官舍，代之以老舊眷村改建工作的推動來解決軍眷居住需求，不過婦聯會仍持續捐建職務官舍至民國 84 年止。⁴

二、迷思

目前相關文獻存在一個有待釐清的迷思，亦即二戰之後（1945）的來臺

3 民國 80 年之前，歷年來桃園縣政府官方資料（例如《桃園縣統計要覽》）一直保有「外省」或「他省」的人口統計數字，出現在「現住人口籍別」或是「現住人口按籍別分」的表格欄位。值得注意的是，民國 54 年之前，相關分類欄位是「非本籍 / 外省」，民國 55 年之後，已悄悄改成「非本籍 / 他省」。

4 眷村與職務官舍的不同之處主要在於，前者住戶與眷屬可於退役後續住眷村並享有眷村改建相關權益，後者住戶則是因為職務派任而入住，一旦職務解除或有異動就必須限期遷出，一般而言無法享有眷村改建的權益或保障。關於婦聯會持續捐建職務官舍的時程說明，感謝外審委員之二提供的修正意見。

軍民，或是作為一種他稱而存在的外省人，主要住在列管眷村。一本關心臺灣多元歷史的專書提及：

1945 年以後，由於中國動亂，各省人士陸續來臺；1949 年隨著國民黨政府與軍隊的遷徙進駐，大量的中國軍民再度湧入臺灣，臺灣的人口驟增約二百萬人。當時，甫歷經戰火洗禮的臺灣，面對新舊政權交替與人口驟增的壓力，旋即陷入一波混亂時期。國民黨政府為解決遷徙來臺軍眷的居住問題，以興建房舍或安排宿舍的方式，將這些住民群聚於所謂的「眷村」，因而發展出臺灣社會相當特殊的族群與人文現象。⁵

歷年來各次編寫的桃園縣志，對於外省籍人口的介紹也是聚焦列管眷村。最近一次出版的桃園縣志指出：

所謂外省族群指的是民國 38 年（1949）前後隨中華民國政府自大陸遷來臺灣的住民，民國 38、39 年（1949、1950）之間，超過 100 萬的大陸官員、軍人、百姓隨著政府、軍隊遷到臺灣……民國 50 年代以後，政府逐漸採落地生根、耕耘本土的政策，許多屆齡退役的官兵紛紛迎娶本地的女性，建立家庭，眷村也就應運而生。⁶

前述兩段引文出現至少兩個與本文主旨密切關連，但有待釐清的迷思。第一，1949 年前後的移民人數並不是引文所稱之 200 萬人。由於當時局勢混亂，許多平民是搭乘軍用機艦來臺，戶政單位無法建立完備戶籍資料，出現許多漏報戶口或是重複申報的情形。又，如何合理推估當時未設戶籍的來臺軍人數目也是一大困難。雖然有學者估計此波來臺軍民是 112 萬或 125 萬人，李棟明則是認為應在 100 萬人以下，保守估計約有 91 萬人，其中來臺軍人約 50 餘萬。⁷

5 陳郁秀編，《鑽石臺灣：多元歷史篇》（臺北：玉山社出版公司，2010 年），頁 204。

6 賴澤涵編，《新修桃園縣志·住民志》（桃園：桃園縣政府，2010 年），頁 131-132。

7 李棟明，〈光復後臺灣人口社會增加之探討〉，《臺北文獻》，期 9/10（1969 年 12 月），頁 243-245。民國 97 年底，退輔會網站資料顯示，該會登列榮民總數達 886,907 人，不過此一統計數目包括大陸來臺軍人（民國 23 年 12 月 31 日前出生）、在臺入伍軍人（民國 24 年以後出生）兩類。其中，大陸來臺榮民總數是 58 萬餘人。

必須注意的是，二戰之後來臺的外省籍人口，並不全然集中在民國 38 年（1949）。日本戰敗之後，大陸各省人士陸續來到臺灣，其中有負責對日接受工作的公務官員、招募士兵的國軍部隊、來臺經商旅遊的各地人士等。李棟明指出，戰後初期大陸各地來臺人數約有 3 萬人左右，然而隨著國共內戰情勢惡化，抵臺難民人數於民國 37 年急速上升（98,580 人），高峰則是發生在民國 38 年（30,3707 人），惟上述統計人數沒有包含在營軍人。⁸ 此波難民潮一直延續至 1950 年代中期，依序包括來自舟山群島（8 萬餘人）、越南富國島（2 萬餘人）、滇緬地區（1 萬餘人）、一江山與大陳島（2 萬餘人）等撤退行動中來到臺灣的軍民數量，都是本文所稱之「外省籍人口」。⁹ 為何後來各類坊間資料會以 200 萬人（或謂數百萬人）統稱之？此一問題的釐清，必須回到當時的歷史背景與政治環境來理解。初到臺灣的國民政府，為了強化其作為中國唯一合法統治政權的法統說，訂定戶籍法以父系傳統來登記國民身分：凡是與來臺人士通婚的婦女以及婚生子女，其籍貫均以先生或父親的籍貫為籍貫。換言之，一個沒有去過四川的本省女性，即會因為與四川人結婚而在戶籍登記上被註記為四川人。如此一來，臺灣社會的人口組成可以持續包含來自中國大陸 30 幾個省（市）的民衆，提供國府政權統治正當性的象徵性基礎。

第二個需要釐清的迷思，也是本文關注問題，外省籍人口是否都住在列管眷村呢？前述引文簡化了「眷村」的形成歷史、興建階段以及數量限制，也忽略了不同時期大陸來臺移民可能出現的群居模式、空間分布以及人口「增加」趨勢。事實上，國軍列管眷村來源多樣，可能來自於早期日遺



圖 1：桃園中壢建國七村。（李廣均攝）

8 李棟明，〈光復後臺灣人口社會增加之探討〉，《臺北文獻》，期 9/10（1969 年 12 月），頁 239-240。

9 感謝兩位外審委員針對此一段落提出的指正與修改意見，將本文討論的時間軸線向前延伸至二戰結束（1945），有助於釐清外省籍人口的增加趨勢與數量變化。

房舍的接收、營區廠房的改建、各軍種自建、婦聯會募款捐建、公地公建 / 自建、經主管機關認定等。¹⁰

本文希望指出，國軍列管眷村總數在 1970 年代中期達到高峰，之後即趨緩甚至停止，僅偶有職務官舍的興建。1980 年代，因為房舍老舊、空間不足、環境衛生、公共安全等問題，列管眷村的拆遷與改建全面上路。整體而言，全臺國軍列管眷村近 900 處、約 10 萬 3 千餘戶，亦即相較於隨國府來臺的 50 餘萬軍人，歷年來約只有 10 餘萬名具婚姻身分的在營軍人可以申請入住眷村。顯見，列管眷村無法吸納或紓解 50 餘萬來臺軍人的居住需求，那其他近 40 萬的來臺軍人如何解決居住問題，與列管眷村之間有何值得觀察的空間關係，桃園縣的情形又是如何？對此，我們必須依序瞭解桃園縣的人口特性、眷村與外省籍人口的增加與分布情形。



圖 2：桃園中壢華夏一村。（李廣均攝）



圖 3：職務官舍慈光十村。（李廣均攝）

三、桃園縣的人口特性

二次戰後，半個世紀以來，臺灣地區的人口數量呈現長期成長趨勢，桃園縣也不例外。受到經濟發展與交通便利等因素的影響，桃園縣人口增加快速。民國 40 年，甫從新竹縣分出的桃園縣人口數量是 35 萬 2 千餘人，民國 80 年增加至 138 萬 5 千餘人，成長將近 4 倍，增加約 103 萬人。民國 40 至

10 見國軍老舊眷村改建條例第四條，眷村係指於中華民國 69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完成之軍眷住宅。

80 年，桃園縣各行政區人口成長可見表 1，升格直轄市的桃園市人口於民國 105 年已高達 214 萬 7 千餘人。¹¹

表 1：民國 40-80 年（1951-1991）桃園縣行政區人口變化趨勢

年份	40 年	45 年	50 年	55 年	60 年	65 年	70 年	75 年	80 年
桃園市	42,794	52,830	65,471	80,573	113,020	155,934	185,257	210,753	246,056
中壢市	45,963	60,009	77,560	102,054	135,193	171,734	215,414	241,476	276,878
平鎮鄉	16,344	22,898	29,892	37,399	49,043	67,611	102,899	130,386	150,703
八德鄉	12,720	14,632	17,105	22,310	29,889	53,338	95,934	117,487	135,897
大溪鎮	33,513	36,914	45,405	49,415	55,014	61,538	69,014	74,087	77,658
楊梅鎮	34,988	39,790	49,682	59,273	72,481	76,198	82,341	89,763	98,943
蘆竹鄉	25,209	28,470	32,590	36,931	39,986	44,965	49,053	52,105	58,156
大園鄉	30,741	35,699	41,950	48,413	53,210	51,327	53,550	56,995	61,219
龜山鄉	19,161	22,053	26,097	37,319	51,876	58,458	74,779	86,022	95,756
龍潭鄉	21,668	25,339	32,607	37,460	42,545	48,593	61,312	72,498	82,698
新屋鄉	31,429	34,894	39,381	43,807	46,534	47,154	46,080	45,050	45,750
觀音鄉	29,951	33,454	39,871	44,283	47,698	47,408	45,758	44,069	43,911
復興鄉	7,981	9,105	10,139	10,742	11,915	12,168	12,230	11,518	11,540
小計	352,462	416,087	507,750	609,979	748,404	896,426	1,093,621	1,232,209	1,385,165

註：作者自行整理。

資料來源：歷年《桃園縣統計要覽》。

人口增加主要決定於自然增加與社會增加。自然增加決定於出生率與死亡率，社會增加則是決定於遷入與遷出。就人口自然增加而言，雖有短期起伏，但受到婦女實施節育以及結婚年齡逐年提高的影響，桃園縣人口出生率呈現持續降低趨勢，但因遷入人口大都屬於適婚生育年齡，使得桃園縣出生率若與全省比較仍居高位。民國 80 年桃園縣出生率是 16.78‰，較民國 50 年出生率（39.10‰）下降 22.32‰。同一時間，受惠於生活水準提高、醫療與公共衛生進步，桃園縣死亡率持續降低，民國 80 年死亡率是 4.70‰，較民國 50 年死亡率（6.55‰）下降 1.85‰。¹²

11 桃園縣政府主計室編，《中華民國八十年桃園縣統計要覽》（桃園：桃園縣政府，1992 年），頁 26。最新人口狀況可見：桃園市政府民政局，〈人口統計〉，<http://cab.tycg.gov.tw/home.jsp?id=10514&parentpath=0,10432,10513>，2018 年 2 月 18 日。

12 桃園縣政府主計室編，《中華民國八十年桃園縣統計要覽》，頁 27-28。

除了自然增加，我們亦可從社會增加的角度來瞭解桃園縣人口特性。長期來看，1960 年代以來，隨著經濟發展、工業區林立、就業機會增加，外來人口遷入是桃園縣人口增加的主因之一。早年（民國 41 至 45 年）桃園縣遷出人口略大於遷入人口，民國 46 年起，桃園縣遷入人口開始超越遷出人口。¹³ 表 1 可見，就民國 80 年前 13 個行政區而言，只有大園鄉（民國 60 至 65 年）、新屋鄉（民國 70 至 75 年）、觀音鄉（民國 60 至 80 年）、復興鄉（民國 70 至 80 年）四個地區在不同時期出現人口減少的情形，其餘 9 個行政區都呈現人口持續成長趨勢。

1950 年代以來，從本省他縣市遷入桃園縣的人數，與從桃園縣遷入至其他縣市的人數之間互有領先，但差距不大。民國 56 年，臺北市升格直轄市，吸引了不少桃園縣民的移入。同一時間，從其他縣市遷入桃園縣的人口，則是大於從桃園縣遷出至其他縣市的人口，顯示一種城鄉之間的推拉力量，此一趨勢持續迄今。這意謂，雖然許多桃園縣民希望到臺北求學、工作或居住，但也有人從其他縣市移入桃園縣，此一人口磁吸效應與桃園縣提供的工作機會、居住空間、發展願景有關。

就空間而言，桃園縣人口分布未盡均衡。以民國 80 年為例（見表 1），桃園縣人口主要集中在桃園市（17.76%）、中壢市（19.90%）、平鎮鄉（10.87%）、八德鄉（9.81%）、楊梅鎮（7.14%）、龜山鄉（6.91%）、龍潭鄉（5.97%）、大溪鎮（5.61%）等地區，新屋鄉、觀音鄉、復興鄉則相對稀少，大抵上超過九成（92%）的人口居住在土地約占 50% 的 9 個鄉鎮市之中。

四、桃園縣的列管眷村與外省籍人口

相較前述桃園縣人口特性，本文關心：桃園縣有多少列管眷村與外省籍人口，列管眷村是外省籍人口的主要居住型態嗎？爲了回答這些問題，我們必須整理桃園縣的列管眷村數量、發展階段、外省籍人口數量與變化、空間分布情形等。

目前可以找到最早、依 13 個行政區統計的外省籍人口資料，記載於早期出版的桃園縣志。¹⁴ 依據 1964 年出版的桃園縣志，民國 41 年縣內外省籍人

13 桃園縣政府主計室編，《中華民國八十五年桃園縣統計要覽》（桃園：桃園縣政府，1997 年），頁 60-61。

14 桃園縣文獻委員會編，《桃園縣志》卷二：人民志（桃園：桃園縣政府，1964 年），頁 29-31。

口總數是 15,823 人，男性 8,366 人、女性 7,457 人，其中以桃園鎮最多（4,035 人 /9%），其次是中壢鎮（3,991 人 /8.3%）、蘆竹鄉（2,088 人 /8.1%）、大園鄉（1,776 人 /5.6%）、楊梅鎮（1,152 人 /3.2%）、大溪鎮（1,090 人 /3.2%）等，相關資料可見表 2。這些人住在哪裡呢？戶籍登記有案的外省籍

表 2：民國 41 年（1952）桃園縣人口籍貫統計

行政區	籍別	桃園縣	本省他縣	外省籍 / 占比	外國	小計
桃園鎮	計	39,947	769	4,035 / 9%	1	44,752
	男	20,073	401	2,185	0	22,659
	女	19,874	368	1,850	1	22,093
大溪鎮	計	32,848	263	1,090 / 3.2%	0	34,201
	男	16,537	133	648	0	17,318
	女	16,311	130	442	0	16,883
蘆竹鄉	計	23,669	31	2,088 / 8.1%	0	25,788
	男	12,098	19	1,038	0	13,155
	女	11,571	12	1,050	0	12,633
大園鄉	計	29,782	57	1,776 / 5.6%	0	31,615
	男	15,164	32	736	0	15,932
	女	14,618	25	1,040	0	15,683
龜山鄉	計	19,071	195	491 / 2.5%	0	19,757
	男	9,832	103	276	0	10,211
	女	9,239	92	215	0	9,546
八德鄉	計	12,686	66	471 / 3.6%	0	13,223
	男	6,475	35	206	0	6,716
	女	6,211	31	265	0	6,507
中壢鎮	計	43,478	720	3,991 / 8.3%	0	48,189
	男	22,192	356	2,162	0	24,710
	女	21,286	364	1,829	0	23,479
楊梅鎮	計	34,278	487	1,152 / 3.2%	0	35,917
	男	17,511	245	701	0	18,457
	女	16,767	242	451	0	17,460
龍潭鄉	計	21,933	125	230 / 1%	0	22,288
	男	11,203	68	126	0	11,397
	女	10,730	57	104	0	10,891

行政區	籍別	桃園縣	本省他縣	外省籍 / 占比	外國	小計
平鎮鄉	計	17,177	83	334 / 1.9%	0	17,594
	男	8,887	39	173	0	9,099
	女	8,290	44	161	0	8,495
新屋鄉	計	32,085	64	68 / 0.2%	0	32,217
	男	16,176	37	47	0	16,260
	女	15,909	27	21	0	15,957
觀音鄉	計	30,312	118	66 / 0.2%	0	30,496
	男	15,349	70	44	0	15,463
	女	14,963	48	22	0	15,033
角板鄉	計	8,041	32	31 / 0.4%	0	8,104
	男	4,048	19	24	0	4,091
	女	3,993	13	7	0	4,013
小計	計	345,307	3,010	15,823 / 4.3%	1	364,141
	男	175,545	1,557	8,366	0	185,468
	女	169,762	1,453	7,457	1	178,673

註：斜線後數字為外省籍人口占該行政區人數的百分比。

資料來源：桃園縣文獻委員會編，《桃園縣志》卷二：人民志（桃園：桃園縣政府，1964年），頁29-31。

人口主要包括已婚軍人、軍眷、公教人員暨眷屬、平民等，其中軍人與軍眷可能住在列管眷村。1950年代初期，桃園縣內已有國軍列管眷村的建制，數量與分布可見表3。此一時期的列管眷村主要源於日遺房舍的接收與各軍種自建，尚未出現婦聯會募款捐建的眷舍。

表3：民國41年（1952）桃園縣國軍列管眷村

眷村名稱	行政區	建制年代	興建單位	列管單位	戶數	小計	共計
建國五村	蘆竹鄉	34年	日遺房舍	空總部	48	325	874
建國十六村	蘆竹鄉	35年	空總部	空總部	50		
建國六村	蘆竹鄉	38年	第五基勤大隊	空總部	70		
建國二村	蘆竹鄉	39年	第五基勤大隊	空總部	45		
建國十二村	蘆竹鄉	40年	第五基勤大隊	空總部	112	232	
建國九村	大園鄉	35年	日遺房舍	空總部	145		
建國十一村	大園鄉	35年	日遺房舍	空總部	87		

眷村名稱	行政區	建制年代	興建單位	列管單位	戶數	小計	共計	
建國十五村	桃園鎮	39 年	空總部	空總部	9	179	847	
建國十四村	桃園鎮	39 年	空總部	空總部	125			
建國十八村	桃園鎮	39 年	空總部	空總部	45			
建國三村	中壢鎮	40 年	第五基勤大隊	空總部	22	77		
建國新村	中壢鎮	41 年	陸總部	陸軍六軍團	55			
勝利新城	大溪鎮	38 年	陸軍	陸軍六軍團	47	47		
龍潭新村	龍潭鄉	39 年	日遺房舍	空總部	14	14		

註：作者自行整理。

資料來源：郭冠麟，《從竹籬笆到高樓大廈的故事：國軍眷村發展史》（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2005 年），頁 1、387-434。

總計，民國 41 年桃園縣共有 14 處列管眷村（874 戶），以空軍眷村 12 處最多，另有 2 處陸軍眷村，分布在蘆竹鄉等 6 個鄉鎮市，其中蘆竹鄉列管眷村數量（5 個）最多。對照表 2 與表 3 可以發現，列管眷村村數 / 戶數較多的前 4 個行政區（蘆竹鄉、大園鄉、桃園鎮、中壢鎮），正是外省籍人口較多的 4 個鄉鎮，唯排序些微不同。相較今日我們對於桃園縣列管眷村或外省籍人口主要集中於中壢、桃園、平鎮的印象，我們很難想像，1950 年代初期的桃園縣，列管眷村戶數最多的兩個行政區是蘆竹鄉（325 戶）與大園鄉（232 戶）。至於後來桃園縣內列管眷村數量、戶數與外省籍人口的增加，又是在何種情況下發展而來？這正是本文希望釐清的問題。

必須注意的是，當時的軍人身分登記與管理方式尚未改變。戰後，國民政府對於全臺人口管理採取一種兵籍與戶籍並行的二元體制，全臺各地駐軍之中仍有許多尚未轉入戶籍系統的大陸來臺軍人，他們以軍籍身分生活在臺灣社會，隱藏在當時未盡完備、甚至是「扭曲」的人口資料之中。¹⁵ 當時，只有少數具婚姻身分並攜有家眷者的來臺軍人可以申報戶口，其他數量眾多的單身軍人則是依任務在各地駐紮、輪調或移防，他們後來如何取得戶籍身分而成為桃園縣民是我們瞭解列管眷村與外省籍人口的一個重要關鍵。

民國 41 年之際，外省籍人口都住在列管眷村嗎？當時，蘆竹鄉與大園鄉

15 林勝偉，〈政治算術：戰後臺灣的國家統治與人口管理〉，臺北：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系博士論文，2005 年，頁 62-63。官蔚藍，〈臺灣光復後人口總數及其增加率之研究〉，《國際經濟資料》，卷 10 期 4（1963 年 4 月），頁 9-10。

列管眷村戶數較多，主要因為當地設有軍用機場，出現一定數量的來臺空軍人員及眷屬，提高了當地外省籍人口數量。表 2 與表 3 顯示，蘆竹鄉與大園鄉的外省籍人口是 3,864 人，兩地共有 557 個眷戶、眷戶人數約 2 千餘人（戶數乘以民國 41 年平均戶量 5.64 人），¹⁶ 可以合理推測列管眷村是當時兩地外省籍人口的主要居住處所。相對地，桃園鎮與中壢鎮也有列管眷村，但數量與戶數有限。以桃園鎮為例，外省籍人口是 4,035 人，列管眷村戶數卻只有 179 戶，不太可能容納多數的外省籍人口，中壢鎮（3,991 人 / 77 眷戶）也有類似情形。可以想見，當時桃園鎮、中壢鎮的外省籍人口是以公教人員與平民居多，列管眷村不是主要的居住型態。

民國 47 年，八二三炮戰的開打與落幕，讓原本劍拔弩張的海峽局勢暫時緩和下來，來臺軍人的生活現實也出現轉機。1950 年代末期，原本採取嚴格管制的軍人婚姻政策逐步放寬限制，許多單身軍人得以重新思考成家立業與傳宗接代的問題。¹⁷ 在此一時代背景之下，一方面各軍種持續自建眷舍，另一方面民國 46 年婦聯會發起募款捐建眷村，列管眷村數量大幅成長，一定程度上紓解了禁婚令解除之後大量激增的軍眷居住需求。

總計，民國 69 年國防部眷村改建啟動之前，全臺列管眷村總數已經成長至 800 餘處，約 10 萬餘戶，桃園縣眷村數量則是從民國 41 年的 14 處眷村，逐步增加至民國 79 年的 85 處。以軍種而言，全縣陸軍眷村（46 處）數量最多，其次是空軍眷村（27 處），沒有海軍眷村。¹⁸ 以行政區而言，中壢市（22 處 / 3,693 戶）列管眷村數量最多，其次是大溪鎮（12 處 / 1,409 戶）、蘆竹鄉（10 處 / 712 戶）與龜山鄉（9 處 / 2,419 戶）等，列管眷村戶數由 874 戶增加至 13,386 戶，民國 79 年桃園縣列管眷村數量、戶數與眷戶人數的行政區分布可見表 4。

進一步觀察，經由比對軍方列管眷村總體數據與歷年臺閩地區 4 次戶口普查資料，表 5 顯示，隨著縣內列管眷村從 14 處（見表 3）成長至 85 處，

16 桃園縣政府主計室編，《中華民國八十五年桃園縣統計要覽》，頁 58。

17 民國 41 年，國防部頒布「戡亂時期陸海空軍軍人婚姻條例」，規定現役士官在營期間不准結婚，軍官、技術士官、學生則須年滿 28 歲才可提出結婚申請。1950 年代末期，軍中禁婚令經兩階段放寬，第一次修正是民國 46 年（1 月 4 日），主要是於原規定增訂第 11 條，明令「有特殊情形者得由國防部特准結婚」。第二次修正是民國 48 年（8 月 13 日），進一步鬆綁軍人結婚規定，除了將原法令更名為「戡亂時期軍人婚姻條例」，也將年齡門檻降低為男性 25 歲、女性 20 歲，更重要的是士官在營服役年滿 3 年者，皆可提出結婚申請。

18 就列管單位而言，桃園縣另計有聯勤司令部（4 處）、國防部總務局（3 處）、軍事情報局（2 處）、警備司令部（1 處）、後備司令部（1 處）、憲兵司令部（1 處）。

表 4：民國 79 年（1990）桃園縣國軍列管眷村數量、戶數與眷戶人數

行政區	村數	戶數	眷戶人數
中壢市	22	3,693	15,437
龜山鄉	9	2,419	10,111
平鎮鄉	8	1,904	7,959
大溪鎮	12	1,409	5,890
楊梅鎮	6	1,154	4,824
八德鄉	4	928	3,879
蘆竹鄉	10	712	2,976
大園鄉	5	504	2,107
龍潭鄉	2	352	1,471
桃園市	6	297	1,241
觀音鄉	1	14	59
新屋鄉	0	0	0
復興鄉	0	0	0
小計	85	13,386	55,953

註：作者自行整理；眷戶人數為推估值，以戶數乘以民國 79 年平均戶量（4.18 人）得之。

資料來源：郭冠麟，《從竹籬笆到高樓大廈的故事：國軍眷村發展史》（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2005 年），頁 1、387-434。桃園縣政府主計室編，《中華民國八十五年桃園縣統計要覽》（桃園：桃園縣政府，1997 年），頁 58。

外省籍人口則是從民國 45 年的 2 萬 9 千餘人增加至民國 79 年的 25 萬 6 千餘人。這意謂著，85 處列管眷村提供的 1 萬 3 千餘戶，至多只能入住 5 萬 5 千餘人（戶數乘以平均戶量），那另外近 20 萬的外省籍人口又是如何居住？外省籍人口的增加、空間分布，以及這些人口與列管眷村之間的關係又該如何被理解？

相關文獻指出，因為軍人婚姻管制或是受限自身社經條件不佳而出現未婚或晚婚的來臺軍人，沒有太多機會可以申請入住列管眷村，而是會以「自力眷村」¹⁹的型態出現在列管眷村內外、軍事營區的周邊附近，與鄰近列管眷村或軍事營區之間維持緊密的人際互動與社會網絡，這是因為許多源於同鄉、袍澤、長官部屬之間的關係並不會因為退役而改變或終止。本文嘗試從此一角度切入，觀察桃園縣外省籍人口的增加與分布，討論列管眷村與外省

19 李廣均，〈臺灣「眷村」的歷史形成與社會差異：列管眷村與自力眷村的比較〉，《臺灣社會學刊》，期 57（2015 年 9 月），頁 150-157。自力眷村的說法取其自食其力、自力救濟之意。相對於建物土地均屬公有的列管眷村，自力眷村的產權與使用情形較為複雜，除了公地私建的違建之外，也會夾雜一些產權私有的房舍，住戶之間的借住、承租、轉讓、買賣等關係不一而足。

籍人口之間的空間關係。

表 5 的幾個現象值得進一步討論。第一，外省籍人口數量明顯增加，從民國 45 年的 29,464 人上升至民國 79 年的 256,904 人，增加 8.7 倍，人數增加最多的幾個地區包括中壢市、八德鄉、平鎮鄉、桃園市、龍潭鄉等。以中壢市而言，外省籍人口從民國 45 年的 7,960 人成長至民國 79 年的 67,554 人，增加約 6 萬人，增加數量最多；就增加倍數而言，八德鄉外省籍人口從民國 45 年的 580 人上升至民國 79 年的 40,951 人，增加 70.6 倍，居全縣之冠。

其次，部分地區外省籍人口出現減少或下降趨勢，大園鄉與蘆竹鄉最是明顯。民國 45 年，大園鄉外省籍人口是 2,753 人，居全縣 13 個行政區第四名，民國 79 年時增加至 5,802 人，居全縣第九。民國 69 年，大園鄉外省籍人口出現減少情形，只有 5,206 人，比民國 55 年還少，這主要與 1970 年代中期國民政府推動興建桃園國際機場有關，數個列管眷村因此遷村。蘆竹鄉外省籍人口也有類似變化，呈現長期下降趨勢，從民國 69 年的 5,584 人減少至民國 79 年的 5,254 人。相較而言，觀音鄉、新屋鄉、復興鄉的外省籍人口一向偏低，變化不大。

第三，中壢市、平鎮鄉、桃園市的外省籍人口一向較多，成長數量符合預期。此外，雖然人數不如前述三個地區，八德鄉、龍潭鄉、龜山鄉的外省籍人口在所占比例上出現大幅增加，原因值得探討。表 5 顯示，民國 45 年八德鄉、龍潭鄉、龜山鄉外省籍人口數量的排序依次是第十、第八、第九，民國 79 年上升至第二、第五、第六。又，若就外省籍人口占比來看，1980 年代的八德鄉（36.33%）、龍潭鄉（28.15%）、龜山鄉（27.81%），更是進入全臺外省籍人口比例最高的前 20 個行政區。²⁰ 令人好奇的是，哪些因素可以解釋中壢市、平鎮鄉、桃園市外省籍人口數量的增加，以及八德鄉、龍潭鄉、龜山鄉等地外省籍人口占比的提高呢？本文嘗試提供一些可能的原因與解釋，藉以釐清列管眷村與外省籍人口的空間關係。



圖 4：桃園龜山公西老兵居。（李廣均攝）

20 李廣均，〈臺灣「眷村」的歷史形成與社會差異：列管眷村與自力眷村的比較〉，《臺灣社會學刊》，頁 146-147。除了八德鄉、龍潭鄉、龜山鄉之外，桃園縣內的平鎮鄉（29.50%）、中壢市（28.89%）也進入了全臺外省籍人口比例最高的前 20 個行政區。

表 5：民國 45-79 年（1956-1990）桃園縣列管眷村與外省籍人口變化趨勢

年份	民國 45 年（1956）					民國 55 年（1966）				
鄉鎮市	村數	戶數	眷村 人數	外省籍 / 序 位	占比	村數	戶數	眷村 人數	外省籍 / 序 位	占比
中壢市	7	558	3,086	7,960/01	13.59%	15	2,556	14,518	28,517/01	26%
八德鄉	1	93	514	580/10	4.02%	4	928	5,271	7,443/08	27%
平鎮鄉	4	997	5,513	3,165/03	14.05%	6	1,641	9,321	11,831/05	28%
桃園市	3	179	990	6,847/02	13.12%	3	179	1,017	13,081/03	16%
龍潭鄉	1	14	77	1,302/08	5.18%	2	352	1,999	12,609/04	28%
龜山鄉	0	0	0	827/09	3.78%	7	2,041	11,593	13,836/02	30%
大溪鎮	2	591	3,268	1,394/07	3.79%	8	875	4,970	7,947/07	15%
楊梅鎮	3	503	2,782	2,014/06	5.12%	6	1,154	6,555	10,187/06	16%
大園鄉	3	375	2,074	2,753/04	7.76%	4	408	2,317	5,848/09	12%
蘆竹鄉	5	325	1,797	2,254/05	8.00%	9	576	3,272	4,357/10	11%
觀音鄉	0	0	0	127/12	0.38%	1	14	80	1,823/11	4%
新屋鄉	0	0	0	98/13	0.28%	0	0	0	347/13	1%
復興鄉	0	0	0	143/11	1.58%	0	0	0	575/12	5%
小計	29	3,635	20,102	29,464	7.08%	65	10,724	60,912	118,401	19.41%
年份	民國 69 年（1980）					民國 79 年（1990）				
鄉鎮市	村數	戶數	眷村 人數	外省籍 / 序 位	占比	村數	戶數	眷村 人數	外省籍 / 序 位	占比
中壢市	19	3,029	14,600	60,613/01	28.89%	22	3,693	15,437	67,554/01	24.47%
八德鄉	4	928	4,473	32,334/02	36.33%	4	928	3,879	40,951/02	29.93%
平鎮鄉	8	1,904	9,177	28,927/03	29.50%	8	1,904	7,959	32,917/03	21.88%
桃園市	4	212	1,022	26,106/04	14.29%	6	297	1,241	30,956/04	12.54%
龍潭鄉	2	352	1,697	16,677/06	28.15%	2	352	1,471	21,194/05	25.78%
龜山鄉	9	2,419	11,660	20,339/05	27.81%	9	2,419	10,111	19,684/06	20.49%
大溪鎮	10	1,134	5,466	14,265/07	21.23%	12	1,409	5,890	16,577/07	21.15%
楊梅鎮	6	1,154	5,562	12,972/08	15.38%	6	1,154	4,824	12,490/08	12.65%
大園鄉	5	504	2,429	5,206/10	9.88%	5	504	2,107	5,802/09	9.50%
蘆竹鄉	10	712	3,432	5,584/09	11.54%	10	712	2,976	5,254/10	9.12%
觀音鄉	1	14	67	1,745/11	3.86%	1	14	59	1,935/11	4.35%
新屋鄉	0	0	0	898/12	1.98%	0	0	0	1,073/12	2.31%
復興鄉	0	0	0	481/13	3.94%	0	0	0	517/13	4.48%
小計	78	12,362	59,585	226,147	21.48%	85	13,386	55,953	256,904	18.95%

註：作者自行整理；眷村人數為推估值，以戶數乘以當年平均戶量得之。1956,1966,1980,1990 的平均戶量分別是 5.53,5.68,4.82,4.18（人）。

資料來源：郭冠麟，《從竹籬笆到高樓大廈的故事：國軍眷村發展史》（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2005 年），頁 1、387-434。李廣均，〈臺灣「眷村」的歷史形成與社會差異：列管眷村與自力眷村的比較〉，《臺灣社會學刊》，期 57（2015 年 9 月），頁 145。1956,1966,1980,1990 臺閩地區戶口及住宅普查報告書。

五、一些原因與解釋

第一，除了興建桃園國際機場帶來的遷村影響，蘆竹鄉、大園鄉外省籍人口的減少以及中壢市、平鎮鄉、桃園市外省籍人口的增加，可以歸因於鄉村與都市之間的推拉力量。亦即，在生活機能與交通便利的考量下，住在偏鄉地區的外省籍人口會逐漸搬至都市地區。此外，考量桃園縣本身的地理特性與交通條件，觀音鄉、新屋鄉與復興鄉等地以農業區與山區居多，適合居住區域相對有限，中壢市、平鎮鄉與桃園市的居住環境與合理房價，則是較能吸引附近六軍團、第一士校、陸總部等單位任職人員的入住。²¹

其次，對於眷村之中陸續出生的第二代、第三代而言，受限列管眷村的建物與土地屬於公產，眷戶之間無法私下買賣或大幅擴建，又因為原有居住空間狹小有限，在求學、工作與婚姻的需求下，臺生世代可能陸續搬出列管眷村，遷入桃園縣的都市地區，甚至可能遷入臺北都會區，進而影響外省籍人口的地理分布特性。²² 第二，外省籍人口的「增加」源於民國 57 年行政院新制軍人管理辦法的實施。在此之前，大陸來臺軍人只有因為退（除）役、結婚或是特殊原因²³ 才會設立戶籍，其他大多數軍人只有軍籍（軍人身分證）而無戶籍（國民身分證），成為臺灣戰後人口管理做法的一種特殊現象。民國 57 年，行政院修訂「陸海空軍現役軍人戶口查記辦法」，隔年（民國 58 年）4 月 1 日在各地軍事營區設立國防共同事業戶，舉凡在臺無眷的現役軍人均發給國民身分證並設立戶籍。

受到前述新制影響，民國 58 年桃園縣人口出現明顯變化，該年戶籍資料欄位「遷入/其他」下的人數，從之前平均每年 6、7 千人陡升至 3 萬 1 千餘人，其中男性占 99.9%（男 31,299 人 / 女 353 人）。²⁴ 民國 58 年桃園縣遷入與遷出人數的行政區差異與歷年變化，可見表 6 與表 7。就官方統計資料而言，

21 感謝外審委員之一針對此一段落提出的修正意見。

22 感謝外審委員之二針對此一段落提出的修正意見。

23 林勝偉，〈政治算術：戰後臺灣的國家統治與人口管理〉，頁 63-64。主要可以區分為兩個階段：首先，依民國 36 年駐防部隊戶口查記辦法，凡在軍事機關、學校、工廠、倉庫、醫院及少數特定駐防單位等固定設置機構服役的官兵，須向所在地戶政機關申報戶口並接受戶口查記；其次，依民國 48 年訂定的軍人戶口查記辦法（原駐防部隊戶口查記辦法停止適用），凡經軍方指示有居住營外之必要並有一定居所者，得由主管證明後遷出營區，同時申報戶口。

24 桃園縣政府主計室編，《中華民國五十八年桃園縣統計要覽》（桃園：桃園縣政府，1970 年），頁 34-35。

前述人口「增加」的特殊現象出現在「遷入 / 其他」欄位，無法直接確認是外省籍人口與否。但是根據歷年（民國 48 至 67 年）資料比對（見表 7），我們可以合理推測，民國 58 年「遷入 / 其他」人數的陡增，主要與大陸來臺軍人戶籍登記新制有關，因而「增加」了縣內的外省籍人口。

表 6：民國 58 年（1969）桃園縣「遷入 / 遷出」人數行政區分布與性別差異

行政區	性別	遷入							遷出						
		共計	自國外	自他省市		自本省他縣市	自本縣他鄉鎮	其他	共計	往國外	往他省市		往本省他縣市	往本縣他鄉鎮	其他
				他省	臺北市						他省	臺北市			
中壢市	計	18,167	64	43	1,359	4,876	4,262	7,563	8,693	30	4	1,543	3,257	3,427	432
	男	12,927	37	23	802	2,510	2,071	7,484	4,768	23	2	848	1,762	1,709	424
	女	5,240	27	20	557	2,366	2,191	79	3,925	7	2	695	1,495	1,718	8
桃園鎮	計	15,756	35	12	1,215	3,997	3,224	7,273	6,018	80	1	1,198	2,352	2,062	325
	男	11,556	21	6	702	2,081	1,551	7,195	3,233	49	1	616	1,241	1,004	322
	女	4,200	14	6	513	1,916	1,673	78	2,785	31	—	582	1,111	1,058	3
大溪鎮	計	4,081	26	13	548	1,580	777	1,137	3,296	28	9	727	1,531	933	68
	男	2,654	22	10	305	798	382	1,137	1,736	23	7	384	800	455	67
	女	1,427	4	3	243	782	395	—	1,560	5	2	343	731	478	1
楊梅鎮	計	8,491	19	20	425	2,306	1,504	4,217	4,352	51	12	667	2,137	1,414	71
	男	6,282	17	12	222	1,140	724	4,167	2,220	41	7	326	1,116	660	70
	女	2,209	2	8	203	1,166	780	50	2,132	10	5	341	1,021	754	1
蘆竹鄉	計	1,986	9	4	106	482	693	692	1,652	11	—	204	428	980	29
	男	1,312	7	3	57	239	314	692	727	9	—	94	197	399	28
	女	674	2	1	49	243	379	—	925	2	—	110	231	581	1
大園鄉	計	3,176	3	3	164	653	508	1,845	2,275	8	1	408	804	1,047	7
	男	2,436	3	1	85	287	237	1,823	1,087	7	—	198	399	477	6
	女	740	0	2	79	366	271	22	1,188	1	1	210	405	570	1
龜山鄉	計	8,959	8	22	1,193	2,812	1,324	3,600	4,829	1	4	1,200	2,301	1,296	27
	男	6,497	5	12	738	1,493	670	3,579	2,634	—	2	724	1,243	638	27
	女	2,462	3	10	455	1,319	654	21	2,195	1	2	476	1,058	658	—
八德鄉	計	3,303	3	6	300	840	907	1,247	2,121	—	2	229	789	1,047	54
	男	2,245	3	6	169	425	419	1,223	1,081	—	—	122	414	494	51
	女	1,058	0	0	131	415	488	24	1,040	—	2	107	375	553	3
龍潭鄉	計	3,607	32	9	363	1,408	907	888	3,399	70	1	549	1,652	1,102	25
	男	2,207	28	3	205	637	480	854	1,774	45	1	296	857	551	24
	女	1,400	4	6	158	771	427	34	1,625	25	—	253	795	551	1
平鎮鄉	計	5,112	17	34	496	1,599	2,318	648	3,996	24	21	578	1,271	2,053	49
	男	2,911	11	19	297	795	1,169	620	2,050	18	12	304	656	1,012	48
	女	2,201	6	15	199	804	1,149	28	1,945	6	9	274	615	1,041	1

行政區	遷入								遷出						
	性別	共計	自國外	自他省市		自本省他縣市	自本縣他鄉鎮	其他	共計	往國外	往他省市		往本省他縣市	往本縣他鄉鎮	其他
				他省	臺北市						他省	臺北市			
新屋鄉	計	2,322	3	13	202	591	557	956	2,044	11	1	388	777	855	12
	男	1,558	2	13	122	223	242	956	936	7	—	205	352	360	12
	女	764	1	0	80	368	315	—	1,108	4	1	183	425	495	—
觀音鄉	計	2,733	2	0	223	523	768	1,217	2,154	2	—	361	656	1,086	49
	男	1,877	1	0	104	242	315	1,215	1,017	2	—	178	325	464	48
	女	856	1	0	119	281	453	2	1,137	—	—	183	331	622	1
復興鄉	計	695	0	0	10	174	142	369	516	3	—	28	199	269	17
	男	459	0	0	1	59	45	354	228	2	—	8	86	116	16
	女	236	0	0	9	115	97	15	288	1	—	20	113	153	1
小計	計	78,388	221	179	6,604	21,841	17,891	31,652	45,345	319	56	8,080	18,154	17,571	1,165
	男	54,921	157	108	3,809	10,929	8,619	31,299	23,491	226	32	4,303	9,448	8,339	1,143
	女	23,467	64	71	2,795	10,912	9,272	353	21,854	93	24	3,777	8,706	9,232	22

資料來源：桃園縣政府主計室編，《中華民國五十八年桃園縣統計要覽》（桃園：桃園縣政府，1970年），頁34-35。

表7：民國48-67年（1959-1978）年桃園縣「遷入／其他」、「遷出／其他」人數對照表

行政區	遷入							遷出						
	共計	自國外	自他省市		自本省他縣市	自本縣他鄉鎮	其他	共計	往國外	往他省市		往本省他縣市	往本縣他鄉鎮	其他
			他省	臺北市						他省	臺北市			
48年	33,687	—	—	—	—	—	—	28,419	—	—	—	—	—	—
49年	34,221	80	95	—	16,315	11,001	6,730	33,019	19	155	—	16,828	10,921	5,076
50年	30,870	361	68	—	14,769	9,714	5,958	30,196	21	64	—	14,926	10,721	4,464
51年	40,705	61	102	—	21,605	12,550	6,387	35,031	35	56	—	17,403	11,666	5,870
52年	36,166	52	66	—	17,080	11,884	7,084	36,772	96	56	—	19,050	12,277	5,293
53年	41,077	97	82	—	19,521	13,835	7,542	40,995	97	60	—	21,087	14,133	5,618
54年	47,383	65	46	—	23,418	16,605	7,249	43,472	95	39	—	21,266	17,027	5,045
55年	46,310	121	61	—	23,153	15,527	7,448	44,004	127	74	—	22,504	15,928	5,371
56年	44,454	510	92	2,181	20,348	14,040	7,283	43,851	209	102	3,571	20,401	14,671	4,897
57年	55,253	309	174	6,471	22,599	18,788	6,912	50,155	226	70	7,527	18,485	18,521	5,326
58年	78,388	221	179	6,604	21,841	17,891	31,652	45,345	319	56	8,080	18,154	17,571	1,165
59年	58,419	244	193	7,220	25,472	20,532	4,758	51,146	325	53	8,709	20,691	20,622	746
60年	56,725	195	272	6,706	26,413	21,727	1,412	52,697	272	49	7,801	19,476	21,191	3,908
61年	62,750	223	512	7,998	29,968	23,229	820	52,524	500	98	8,359	20,384	23,013	170
62年	74,454	233	846	8,733	35,443	28,479	720	61,352	231	181	9,077	23,176	28,472	215

行政區	遷入							遷出						
	共計	自國外	自他省市		自本省他縣市	自本縣他鄉鎮	其他	共計	往國外	往他省市		往本省他縣市	往本縣他鄉鎮	其他
			他省	臺北市						他省	臺北市			
63 年	73,014	359	1,214	8,133	34,484	28,568	256	61,717	493	195	8,901	23,999	27,995	134
64 年	84,130	547	1,066	10,272	37,052	34,936	257	73,156	266	341	10,368	27,222	34,837	122
65 年	82,404	388	1,146	9,533	39,561	31,768	8	67,980	210	316	9,199	26,676	31,560	19
66 年	90,143	303	1,490	10,603	43,725	34,020	2	73,412	309	277	10,332	28,523	33,958	13
67 年	103,191	319	1,374	10,915	49,415	41,163	5	84,937	341	335	10,983	32,576	40,782	20

資料來源：歷年《桃園縣統計要覽》。

註：本文選擇民國 48 年作為資料整理起點的原因，是國防部於民國 48 年放寬軍人結婚限制，將申請結婚年齡門檻降低為男性 25 歲、女性 20 歲，士官兵在營服役年滿 3 年者皆可提出申請，軍人婚姻之門因而大開。又，民國 56 年臺北市升格直轄市，之前從臺北市遷入桃園縣或是從桃園縣遷往臺北市的人口資料無法取得，相關數字併入「自本省他縣市」、「往本省他縣市」等欄位。

進一步觀察，表 6 顯示民國 58 年桃園縣「遷入 / 遷出」人數的行政區分布與性別差異。受到新制軍人戶口查記辦法的影響，該年因為「遷入 / 其他」而取得戶籍身分者以男性占絕大多數，依序出現在中壢市（7,484 人）、桃園鎮（7,195 人）、楊梅鎮（4,167 人）、龜山鄉（3,579 人）、大園鄉（1,823 人）、八德鄉（1,223 人）、觀音鄉（1,215 人）、大溪鎮（1,137 人）、龍潭鄉（854 人）、新屋鄉（956 人）、蘆竹鄉（692 人）、平鎮鄉（620 人）、復興鄉（354 人）。僅只是中壢市、桃園鎮、楊梅鎮、龜山鄉四地，因為「遷入 / 其他」而取得戶籍身分的男性就超過 2 萬 2 千餘人。值得注意的是，部分行政區完全沒有女性遷入，例如大溪鎮、蘆竹鄉、新屋鄉等地。原本外省籍人口偏低的新屋鄉與觀音鄉，當時因為軍人新制的實施也分別增加了 956 人與 1,215 人，甚至超過了外省籍人口原本較多的平鎮鄉（620 人）。

其次，我們必須注意新制軍人戶口查記辦法實施之前的做法與影響。民國 58 年各地軍事營區成立國防同事業戶之前，在營軍人只有軍籍沒有戶籍，惟若退役或結婚，當事人的身分登記就會從軍籍轉入戶籍（家屬可以請領實物配給），但此一身分轉變並不會直接記載在戶籍資料之中，而是隱藏在「遷入 / 其他」欄位之下。根據內政部戶政資料說明，「遷入 / 其他」欄位的統計數字有許多來源，包括漏籍補報、軍人補報、停退除役、出獄遷入、遷回人數等。相對地，「遷出 / 其他」欄位的人口數字也有許多來源，計有重籍除籍、服兵役（入伍）、受刑羈押、喪失國籍、撤銷遷入、失蹤等。

其中，入伍、退伍是「遷出/其他」、「遷入/其他」欄位下人口變化的主要原因，直至民國 58 年才出現重大改變。民國 58 年戶籍辦法修定，在臺原有戶籍而受徵召服役之常備兵，戶籍不再代辦遷出登記，只要在職業欄註記變更爲現役軍人即可，因而民國 59 年起，「遷出/其他」欄位的人數驟然下降許多。表 7 顯示，「遷出/其他」欄位的人數從 1960 年代初期每年 4、5 千人驟然下降至 1 千餘人（1969），再下降至 7 百餘人（1970）。

進一步比對可以發現，民國 58 年之前，每年「遷入/其他」欄位的人數，平均較「遷出/其他」欄位多出約 1 千至 2 千餘人不等。我們可以合理推測，基於每年因爲入伍遷出、退伍遷回的義務役人數可以相互抵消不至於相差太多，那麼早期（民國 58 年之前）每年在「遷出/其他」欄位下「增加」的 1 至 2 千餘人不等，極有可能是當時來臺軍人因爲退（除）役或是結婚之後辦理戶籍登記（軍人補報）所產生。

嚴格來看，對於不論是民國 58 年之前因爲退（除）役或是結婚，或是民國 58 年新制軍人管理辦法實施之後才設立戶籍的來臺軍人而言，他們的出現並不是一種人口統計上的「增加」，而是原先軍事管制體系下隱藏人口的「浮現」，此一特殊現象則是必須放在戰後臺灣人口管理政策的二元體制之下才能被理解。²⁵

第三，除了城鄉之間的推拉力量、新制軍人戶口管理辦法的實施，1950 年代以來進駐或設立於桃園縣境內的各種軍事單位與院校，也是我們瞭解外省籍人口增加時不可忽略的重要因素。表 8 整理了 1950 年代以來移入桃園縣的各個軍事單位與院校，依序包括臺北師管區司令部（1952/ 觀音鄉）、桃園縣團管區司令部（1952/ 桃園鎮）、中央警官學校（1954/ 龜山鄉）、陸軍六軍團指揮部（1954/ 中壢鎮）、陸軍第一士官學校（1957/ 中壢鎮）、陸軍特種作戰司令部（1958/ 龍潭鄉）、陸軍化學兵學校（1962/ 八德鄉）、中山科學研究院（1965/ 龍潭鄉）、陸軍通校（1965/ 平鎮鄉）、中正理工學院（1968/ 大溪鎮）、陸軍後勤學校（1968/ 平鎮鄉）、陸軍總司令部遷移（1972/ 龍潭鄉）、憲兵 205 指揮部（1979/ 龜山鄉）。這些軍事單位、院校的移入帶來一定數量的軍人及眷屬，也會透過社會網絡產生人口磁吸效應，吸引原本居住在臺灣各地的外省籍人口入住桃園地區。²⁶

25 臺灣戰後人口管理政策的源起與改變是一個值得探討的重要問題，涉及國民政府的統治考量、軍事體系的內部矛盾、冷戰結構下的美援角色，惟其複雜性已超出本文可以處理的範圍，有興趣的讀者可參考林勝偉，〈政治算術：戰後臺灣的國家統治與人口管理〉。

26 筆者田野訪談的一個案例可供參考。該名受訪者於 1960 年代中期於新竹湖口退役，原本打算與友人一起開設餐館，後來連絡上任職陸軍第一士校的原部隊長官，於是搬到中壢並擔任士校文職人員，後來透過同事介紹與現任妻子結婚成家。

隨著外省籍人口逐漸增加，1960 年代以來，行政院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陸續在桃園地區增設自謀生活退除役官兵聯絡中心 / 榮民服務處（1962/ 中壢市）、桃園榮譽國民之家（1974/ 八德鄉）、退除役官兵職訓中心（1975/ 桃園市）、國軍桃園總醫院（1986/ 桃園市）。可以確定的是，這些退輔單位的服務對象不限於住在列管眷村的榮民榮譽，還包括許多沒有入住列管眷村的外省籍人口或是大陸來臺退伍軍人。

表 8：民國 39-79 年（1950-1990）桃園縣軍事單位院校成立時間與地區

單位名稱	年份	行政區
臺北師管區司令部	民國 41 年（1952）	觀音鄉
桃園縣團管區司令部	民國 41 年（1952）	桃園市
中央警官學校	民國 43 年（1954）	龜山鄉
陸軍六軍團指揮部	民國 43 年（1954）	中壢市
陸軍第一士官學校	民國 46 年（1957）	中壢市
陸軍特種作戰部隊司令部	民國 47 年（1958）	龍潭鄉
陸軍化學兵學校	民國 51 年（1962）	八德鄉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民國 54 年（1965）	龍潭鄉
陸軍通校	民國 54 年（1965）	平鎮鄉
中正理工學院	民國 57 年（1968）	大溪鎮
陸軍後勤學校	民國 57 年（1968）	平鎮鄉
陸軍司令部	民國 61 年（1972）	龍潭鄉
憲兵 205 指揮部	民國 68 年（1979）	龜山鄉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六、討論

如前所述，臺灣地區戰後人口增加快速，桃園縣成為人口持續成長、吸引眾多外來人口的少數縣市之一。人口增加原因包括自然增加與社會增加，除了原住人口的高生育率之外，桃園縣吸引了許多外來人口，包括從各種管道「浮現」或移入的外省籍人口。我們該如何觀察外省籍人口的數量與分布？他們是平均分散在各個鄉鎮市區，還是會有值得探討的集中現象，而這又與列管眷村有何關連？

首先，外省籍人口的成長與占比是觀察重點。整體而言，民國 39 至 79 年桃園縣的外省籍人口出現顯著成長。由表 2 與表 5 可知，外省籍人口從民國 41 年的 15,823 人（不含境內的來臺軍籍人口），增加至民國 79 年的 256,904 人，主要集中在中壢市、八德鄉、平鎮鄉、桃園市、龍潭鄉、龜山鄉等地區。僅只是中壢、八德、平鎮三地的外省籍人口，就超過全縣二分之一。同一時間可以發現，列管眷村總數從民國 41 年的 14 處（874 戶），增加至民國 79 年的 85 處（13,386 戶 / 約 5 萬餘人），可以確定的是這些列管眷村無法吸納 25 萬多的外省籍人口。

更值得注意的是，超過四分之三的桃園縣眷村（65 處）完成於民國 55 年之前，民國 55 至 79 年之間只增設了 20 處眷村（約 2,600 餘戶），同一時間卻有超過 13 萬的外省籍人口經由各個管道（婚後變更籍貫登記、臺生子女申報戶口、新制軍人戶口查記辦法、自他縣市遷入等）成為桃園縣民，他們沒有足夠的列管眷村可以申請入住，卻又集中居住在前述提及的幾個鄉鎮市區之中。

前述討論是針對全縣列管眷村與外省籍人口來看，我們可以選擇較為特殊或具代表性的行政區進行細部觀察。表 5 顯示，民國 79 年中壢市共有 22 處眷村、3,693 個眷戶（眷戶人數約 1 萬 5 千餘人），卻有外省籍人口 6 萬 7 千餘人，約 77% 的外省籍人口沒有住在列管眷村之中。平鎮市也有類似情形，民國 79 年共有 8 處眷村、1,904 個眷戶（眷戶人數約 7 千餘人），外省籍人口則是計有 3 萬 2 千餘人，亦即約有四分之三的外省籍人口住在列管眷村之外。

除了注意絕對人數的增減之外，我們也可以觀察各個行政區外省籍人口所占比例。如果一個地區的外省籍移入人數高於移入的本省籍人口，就會拉高該地區的外省籍人口比例，反之亦然。因此我們可以探究，哪些地區的外省籍人口移入數量或所占比例較高，又是源於何種原因？這些原因的探討可以幫助我們瞭解外省籍人口的地理分布特性，龍潭鄉與八德鄉就是適合案例。

相較長期以來列管眷村或外省籍人口較多的中壢市，八德鄉與龍潭鄉的眷村數量一向偏低。表 5 顯示，民國 55 年至民國 79 年之間，八德鄉始終只有 4 個眷村（928 戶），龍潭鄉只有 2 個眷村（352 戶），但就人口數量與所占比例而言，民國 79 年這兩個地區的外省籍人口卻是名列前茅。民國 69 年，八德鄉外省籍人口數量是 32,334 人，桃園縣內第二高，所占比例 36.33% 居全臺第十；同一時間，龍潭鄉外省籍人口數量是 16,677 人，桃園縣內第六高，所占比例 28.15% 居全臺第十九。民國 79 年，八德鄉外省籍人口數量是

40,951 人，僅次於中壢市，所占比例 29.93% 全臺第八；龍潭鄉外省籍人口 21,194 人居全縣第五，占比 25.78% 位全臺第十四。²⁷

鑑於八德與龍潭兩地列管眷村的數量與戶數長期偏低，而且主要興建於民國 55 年之前，我們可以如此表示，這兩個地區的外省籍人口並不是以列管眷村為主要居住處所，外省籍人口的增加時間也是在列管眷村出現之後，主要源於新制軍人管理辦法實施前、後因為退（除）役或是結婚而陸續「浮現」的大陸來臺軍人與軍眷數量，以及歷年來附近行政區內各個軍事單位（如陸軍六軍團指揮部）或院校（如陸軍第一士官學校）產生的人口磁吸效應。

至於這些陸續「浮現」與移入、卻又沒有機會入住列管眷村的外省籍人口會如何解決居住需求？如前文提及，在營未婚、晚婚或是退役後才結婚的來臺軍人，會以鄰近的軍事營區或列管眷村為核心，發展形成以外省籍人口為主要組成的自力眷村。稍早研究發現，位處中壢市的普仁新村是一個以早期第三戰鬥團退役軍人為主要成員的自建社區，居民們曾多次向軍方申請成為列管眷村，最後均遭駁回。²⁸ 鄰近八德市與大溪鎮交界的仁義里、鄰近陸軍第一士校的華勛社區，亦曾出現由來臺退伍軍人與眷屬組成的群居聚落，這些社區的形成過程、居民組成與社會生態仍有待後續研究的關注與整理。²⁹

其中值得注意的面向之一是，列管眷村與自力眷村的居住條件與權益保障。相對於列管眷戶享有的眷改權益（領取購屋補助款或是入住產權私有的眷改新宅），自力眷村的住戶與家屬多是自力購屋或租屋而居。1990 年代中期，隨著國軍老舊眷村改建條例立法議題逐漸升溫，許多有眷無舍的官兵曾經聯合尋求民意代表的協助，希望要求國防部或退輔會重視他們的處境與訴求，因而成立「國軍退除役散戶榮民未曾配舍聯合會」，時任立法委員的朱鳳芝曾經估計，僅只是桃園地區的散居榮民人數就超過 2 萬人。³⁰

27 李廣均，〈臺灣「眷村」的歷史形成與社會差異：列管眷村與自力眷村的比較〉，《臺灣社會學刊》，期 57，頁 146-147。

28 陳豫，〈眷村的形成〉，《和平學報》，期 1（1998 年 11 月），頁 142。

29 黃禎編，《三千四百四十五歲的記憶》（桃園：桃園縣社區大學協會，2010 年），頁 120-121。

30 黃文杰，〈千餘散戶榮民爭取配舍權〉，《中國時報》，1998 年 9 月 11 日，版 4。該會成員訴求主要包括：一、建請修改眷村改建條例，將在職時有眷無舍之散戶榮民納入眷舍分配，享受優惠貸款，符合公平公正原則；二、因為散戶榮民退伍時即停止發放房屋補助費，希望比照眷改原住戶拆除後發放之房租補助，自即日起補發至配舍為主；三、建議退輔會釋出經營不佳之廠區，興建房舍解決散居榮民居住問題。

本文的發現與延伸可以從下列幾點說明。第一，對於戰後來臺軍民而言，列管眷村是重要的群居模式之一，但不是唯一的一種居住型態。以桃園縣（民國 39 至 79 年）為例，「外省籍人口」並不全然住在列管眷村，住在列管眷村的外省籍人口反而是相對少數。如先前提及，民國 55 年桃園縣已有 65 處眷村，民國 79 年微幅增加至 85 處，同一時間外省籍人口則是從 11 萬 8 千餘人激增至 25 萬 6 千餘人，增幅超過兩倍。這些後來因為各種原因而「增加／浮現」的大量外省籍人口並沒有入住列管眷村，而是以不同於列管眷村的群居型態，集中居住在縣內的幾個行政區之中。可以理解的是，由於沒有在地根基或親族接濟，「外省籍人口」往往必須相互取暖，因而發展出不同類型的群居型態，列管眷村與自力眷村則是本文觀察的兩種主要類型。未來，如何瞭解不同群居型態之間的異同、成因與生態關係，將是後續研究值得注意的問題。

第二，本文希望指出，「外省籍人口」並不全然住在列管眷村，而是可能以不同類型的「眷村」或群居型態相倚相生。這提醒我們注意，眷村（文化）保存並不必然會因為國軍老舊眷村全面改建而遭逢絕境，反而有許多面向與議題值得探討。1980 年代以來，國防部分兩階段（舊制、新制）推動眷村改建 30 餘年，多數列管眷村已經拆除殆盡，原有眷戶鄰里也已搬遷四散。³¹ 其間，部分產權私有的自力眷村房舍（例如嘉義市著名老店「劉湯圓」）反而得到了保存機會，成為歷史見證。³²

桃園縣也有類似情形。中壢市龍岡地區的忠貞新村屬國防部列管眷村，原有 300 餘眷戶，已於民國 93 年拆除，原土地經處份交由得標建商興建集合式電梯大樓。但忠貞新村原址附近仍住有當初追隨滇緬義軍來臺的後代，他們人數眾多群聚而居，以滇緬特色餐飲自成一格，成為桃園地區重要觀光景點之一，龍岡米干節則是成為每年桃園市政府的文化節慶重頭戲。未來幾年，興建籌備中的異域故事館也將正式營運，可為桃園地區多元文化增色不少。我們相信，釐清眷村的類型與異同、眷村與外省籍人口的文化網絡與空間關係，可以幫助桃園地區發展出一種以戰爭移民生活文化與生命經驗為主題、沒有圍牆限制的生態博物館區。³³

31 目前約有 40 餘處眷村取得文化資產身分的保護傘，後續活化再利用的方向與前景則有待觀察。李廣均，〈文化、歷史與多元：關於國軍眷村保存的一些觀察與思考〉，《文化資產保存學刊》，期 39（2017 年 3 月），頁 89-101。

32 李昂，《李昂的獨嘉美食》（嘉義：嘉義市政府文化局，2014 年），頁 59。

33 張譽騰，《生態博物館：一個文化運動的興起》（臺北：五觀藝術管理公司，2003 年），頁 1-2。

第三，除了國軍列管眷村之外，如果如本文所言還有其他以外省籍人口爲主的群居型態，我們對於二次戰後臺灣社會省籍關係的認識，將可超越過去以「竹籬笆」一分爲二的隔離模式。竹籬笆模式認爲，列管眷村是戰後來臺軍民的主要居住場所，竹籬笆對內可以凝聚住戶的生活情感與向心力，對外卻是阻礙了省籍之間的互動與瞭解。這是因爲當初在國家安全與保密防諜的政治氛圍之下，眷村作爲一種軍事營區的延伸，必須依循一種類軍事組織的管理方式，眷戶進出設有門禁，村外民衆不易進出或是需要登記身分，眷村內外的人際關係或社會互動因此受到限制。

然而本文希望指出，列管眷村並不是外省籍人口的主要居住處所。比較而言，多數外省籍人口並不是住在列管眷村，而是可能以各種不同類型的自力眷村（公教宿舍、私產社區、違章建築）群聚而居。相關研究曾經指出，自力眷村的人口組成較爲多樣，除了退伍軍人、家屬、袍澤、同鄉，也會逐漸出現許多本省籍的城鄉移民，住戶之間較易發展出跨越省籍界線的友誼或工作關係。³⁴相較於「竹籬笆」模式下的人際互動與省籍關係，自力眷村的人口組成與社會影響值得未來研究的關注。



圖 5：桃園中壢陸光五村改建國宅。（李廣均攝）

第四，經由民主運動與政治改革，本土化是近年臺灣社會的主流價值，並已逐漸落實至政治、社會、文化、教育等各個層面。然而，二次戰後來臺軍民居住時間已近 70 年，臺生第三代也已長大成人，落地成家已是一不可逆的家族開展過程。但相較目前對於清領或日治歷史的研究，國府遷臺後的歷史研究多半聚焦政治軍事、國際關係、兩岸局勢，也多以大人物爲主要研究對象，戰後來臺軍民的庶民經驗仍有許多尚待補白的研究空間與知識空隙，本文關注的眷村與外省籍人口即爲一例。希望本文對於桃園縣（民國 39 至

34 劉益誠，〈竹籬笆內外的老鄉們——外省人的兩個社區比較〉，新竹：清華大學社會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7 年，頁 34-38。劉士弘，〈同是天涯淪落人：底層階級、社會運動與認同形塑：博愛里違建區的故事〉，花蓮：國立花蓮師範學院多元文化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 年，頁 102-103。

79 年) 的觀察, 有助於提供戰爭移民本土化的一塊拼圖, 跳脫列管眷村的迷思或刻板印象, 看到不同眷村類型的可能、相似與差異。

七、結語

本文要旨簡述如下。1950 年代初期, 桃園縣只有 14 處眷村, 計 874 戶、眷戶人數 4 千餘人, 主要集中蘆竹鄉、大園鄉、桃園鎮等地, 以空軍眷村 (12 處) 為主; 同一時間, 外省籍人口約有 1 萬 5 千餘人, 主要集中桃園鎮、中壢鎮、蘆竹鄉、大園鄉、楊梅鎮、大溪鎮。就空間分布而言, 二次戰後大陸軍民抵臺初期, 雖然列管眷村與外省籍人口之間存在一定程度的空間重疊性, 但當時列管眷村數量並不足以容納多數外省籍人口。



圖 6：桃園大溪仁義里。(李廣均攝)

40 年後, 民國 79 年桃園縣列管眷村數量上升至 85 處、約 1 萬 3 千餘戶, 眷戶人數 5 萬 5 千餘人, 其中陸軍眷村數量最多 (46 處), 其次是空軍眷村 (27 處), 主要集中在中壢市 (22 處)、大溪鎮 (12 處)、蘆竹鄉 (10 處)、龜山鄉 (9 處)、平鎮鄉 (8 處) 等地。相較之下, 外省籍人口從 1 萬 5 千餘人增加至 25 萬 6 千餘人, 成長約 16 倍, 主要分布在中壢市、八德鄉、平鎮鄉、桃園市、龍潭鄉、龜山鄉等地區。值得注意的是, 超過四分之三 (65 處) 的列管眷村於民國 55 年之前就已存在, 卻有超過一半以上的外省籍人口是在民國 55 年之後才成為桃園縣民。這些後續因為退除役、結婚設籍、軍籍改隸、外地遷入、出生申報 (臺生世代) 等各種原因而出現的外省籍人口, 他們想要住進列管眷村的機會不高, 因而可能是以自力眷村的型態群聚而居, 集中居住在前述提及的幾個行政區。

就外省籍人口的成長與分布, 有幾個原因值得注意。第一, 受到城鄉之間推拉力量的影響, 早期外省籍人口較多的蘆竹鄉與大園鄉, 出現人口逐年下降的情形, 可能因為求學、工作或是婚姻而搬遷至縣內交通便利、生活機能較佳的地區。第二, 民國 57 年軍人管理方式出現重大變革, 軍籍與戶籍合一, 原本隱藏在軍營之中的來臺軍人, 因而「浮現」成為桃園縣外省籍人口的一部分。新制實施之前, 每年也有為數不少 (1 至 2 千餘人) 的來臺軍人

因為退除役或是結婚取得戶籍，「增加」了不少外省籍人口。第三，1950年代以來，各種軍事單位與院校的進駐或設立，吸引了臺灣地區其他縣市的軍人與家眷的遷入，帶來一定程度的國防產業人口磁吸效應。

本文探討桃園縣列管眷村與外省籍人口的空間關係。我們發現，不論抵臺初期或是1990年代，列管眷村是桃園縣外省籍人口的主要居住型態之一，但多數外省籍人口並沒有機會入住列管眷村。此一觀察可以延伸出一個問題：什麼是「眷村」？如果我們將眷村侷限於國防部列管眷村或軍眷村，就會得到多數外省籍人口沒有住在眷村的結論。但如果我



圖7：桃園中壢華助社區。（李廣均攝）

們超越前述定義，試著將眷村理解為一種戰亂年代下相互取暖的鄰里關係或群居型態，也許就會同意，桃園縣內的多數外省籍人口是以不同類型的「眷村」群聚而居。這或許可以解釋，為何一般論者（如本文第二節提出的迷思）會認為外省籍人口多數住在「眷村」的原因。

本文以列管眷村與戶籍資料的整理與分析為主要寫作目的，描述性居多。就理論層面而言，希望本文可以提升我們對於族群或是外省人此一概念的認識。本文發現，列管眷村是外省籍人口的主要居住型態之一，但多數外省籍人口並沒有入住列管眷村，其中涉及各種不同的機會結構，例如年齡、性別、軍階、教育程度、婚姻狀況、世代、法令規定等。此一觀察提醒我們，族群或是外省人並不是一種扁平的、本質的文化概念，而是一種立體的、充滿各種不同社會差異性的人群集合。本文對於列管眷村與自力眷村的區分，正是希望關注兩者之間不同的形成背景、居住條件與相關權益。未來研究可以試著針對眷村的不同類型進行觀察，除了蒐集鄰里層次的訪談資料與文獻、觀察列管眷村與自力眷村之間的生態關係，也可以進一步蒐集國防部或退輔會的軍籍與榮民資料，進行全臺不同縣市（例如基隆市、臺北縣）的比較。³⁵我們認為，採取一個開放多元的觀點來看待眷村，可以對於戰後來臺軍民生命歷史得到較為全面的認識，釐清外省籍人口數量的增減與分布，以及外省籍人口對於縣內各種政治、社會與文化的影響。

35 感謝外審委員之二對於未來研究資料蒐集方向的指正與建議。

徵引書目

一、報紙

黃文杰

1998 年 9 月 11 日，〈千餘散戶榮民爭取配舍權〉，《中國時報》，版 4。

二、專書

李昂

2014，《李昂的獨嘉美食》。嘉義：嘉義市政府文化局。

桃園縣文獻委員會

1964，《桃園縣志》卷二：人民志。桃園：桃園縣文獻委員會。

桃園縣政府主計室

1970，《桃園縣統計要覽－中華民國五十八年》。桃園：桃園縣政府。

1992，《桃園縣統計要覽－中華民國八十年》。桃園：桃園縣政府。

1997，《桃園縣統計要覽－中華民國八十五年》。桃園：桃園縣政府。

陳郁秀編

2010，《鑽石臺灣：多元歷史篇》。臺北：玉山社出版公司。

郭冠麟

2005，《從竹籬笆到高樓大廈的故事：國軍眷村發展史》。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

張譽騰

2003，《生態博物館：一個文化運動的興起》。臺北：五觀藝術管理公司。

黃禎編

2010，《三千四百四十五歲的記憶》。桃園：桃園縣社區大學協會。

賴澤涵編

2010，《新修桃園縣志・住民志》。桃園：桃園縣政府。

三、期刊論文

李棟明

1969，〈光復後臺灣人口社會增加之探討〉，《臺北文獻》，期 9/10，頁 215-249。

李廣均

2015，〈臺灣「眷村」的歷史形成與社會差異：列管眷村與自力眷村的比較〉，《臺灣社會學刊》，期 57，頁 129-172。

2017，〈文化、歷史與多元：關於國軍眷村保存的一些觀察與思考〉，《文化資產保存學刊》，期 39，頁 89-101。

官蔚藍

1963，〈臺灣光復後人口總數及其增加率之研究〉，《國際經濟資料》，卷 10 期 4，頁 9-31。

陳豫

1998，〈眷村的形成〉，《和平學報》，期 1，頁 131-153。

四、學位論文

林勝偉

2005 年，〈政治算術：戰後臺灣的國家統治與人口管理〉。臺北：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系博士論文。

劉益誠

1997 年，〈竹籬笆內外的老鄉們——外省人的兩個社區比較〉。新竹：清華大學社會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劉士弘

2003 年，〈同是天涯淪落人：底層階級、社會運動與認同形塑：博愛里違建區的故事〉。花蓮：國立花蓮師範學院多元文化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五、網路資料

中華民國退役官兵輔導委員會，<https://www.vac.gov.tw/cp-2009-2898-1.html>，2018 年 2 月 18 日。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人口統計〉，<http://cab.tycg.gov.tw/home.jsp?id=10514&parentpath=0,10432,10513>，2018 年 2 月 18 日。

